# 2022年北京市房山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 执法检查计划

为贯彻落实依法行政工作要求，加强退役军人事务依法行政工作，严格规范执法检查行为，我局根据《北京市行政执法公示办法》，结合退役军人工作实际，特制订2022年执法检查工作计划如下：

一、检查主体

北京市房山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二、检查依据

    《退役军人保障法》、《军人抚恤优待条例》、《退役士兵安置条例》等相关政策法规。

  三、检查方式

    采取现场询问、查阅资料、电话或短信询问、查验证照、网上核验等抽查方式。

四、检查对象

优抚对象、退役军人及移交安置相关单位、对军人及烈属享有优待义务的单位等。

五、检查范围

优抚对象是否存在冒领、骗取医药费或优待抚恤补助金情况；负有军人及烈属优待义务的单位履行优待义务的情况；退役军人是否存在虚假材料骗取安置待遇和各相关单位完成移交安置工作情况。

六、检查数量

检查对象总数不低于3%。